

湘财证券研究所

田洪港

Tel: 021-68634510-8054

E-Mail: thg2897@xcsc.com

李莹

Tel: 021-68634510-8273

E-Mail: ly2573@xcsc.com

事件：

近日，博瑞传播接四川成都市地方税务局下发的有关批复，确认公司 09 年度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有关文件规定的产业项目，同意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点评：

■ 此次追加税收优惠将小幅增厚今年业绩；

经过相关税务主管部门的确认，公司在 09 年已多预缴企业所得税 1051 万元，因此可以在公司 10 年应纳所得税数额中扣除，从而将直接增加公司 10 年当期损益 1051 万元，小幅增厚公司 10 年业绩约 0.017 元，增幅约为 2.9%。

■ 公司全媒体战略的稳步推进保证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一方面，公司网游及户外媒体平台的外延式扩张将持续进行，而公司明确的新媒体拓展计划对于公司业绩的贡献也将逐步显现；“成都通”书报亭网点的户外广告项目有望成为未来户外媒体业务新的增长点；

另一方面，随着报业广告市场、商业印刷及发行市场的逐渐复苏，公司未来业绩的稳定增长也基本得到了保证。我们认为，公司未来的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业务都有望维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 公司目前具备较高估值安全边际，维持“买入”评级；

我们小幅上调公司在 10 年的每股收益至 0.60 元，维持公司 11 年、12 年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71 元、0.81 元不变，按照昨天的收盘价 17.93 元计算，公司 10-12 年的市盈率分别为 30 倍、25 倍、22 倍，而从目前这个时点来看，整个传媒板块在 10 年的平均预测市盈率接近 50 倍，公司股价目前已经具备了较高的估值安全边际。我们看好公司在文化产业的全媒体布局及未来业绩的稳定增长，维持公司“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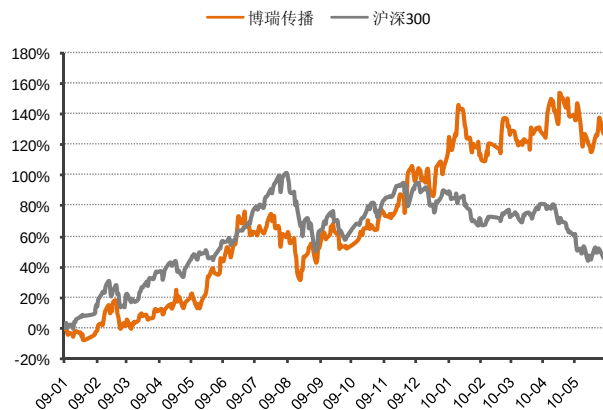
网游行业的政策风险；报业广告及印刷等传统媒体业务由于受到新媒体冲击影响而持续下滑的风险。

表 1 博瑞传播近三年盈利预测

盈利预测	2010E	2011E	2012E
EPS	0.60	0.71	0.81
PE	30	25	22
注：基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收盘价 17.93 元			

数据来源：湘财证券研究所

图 1 博瑞传播自 10 年初以来持续跑赢大盘



数据来源：Wind，湘财证券研究所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税[2001]202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各直属海关：

为体现国家对西部地区的重点支持，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00]33 号)及《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 号)精神，现将西部大开发的税收优惠政策问题通知如下：

一、适用范围

本政策的适用范围包括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内蒙古自治区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上述地区以下统称“西部地区”)。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

二、具体内容

1. 对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在 2001 年至 2010 年期间，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是指以《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 年修订)》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 70% 以上的企业。

国家鼓励类的外商投资企业是指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规定的鼓励类项目和由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联合发布的《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第 18 号令)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 70% 以上的企业。

2. 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民族自治地方的内资企业可以定期减征或免征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可以减征或免征地方所得税。中央企业所得税减免的审批权限和程序按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3. 对在西部地区新办交通、电力、水利、邮政、广播电视企业，上述项目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 70% 以上的，可以享受企业所得税如下优惠政策：内资企业自开始生产经营之日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新办交通企业是指投资新办从事公路、铁路、航空、港口、码头运营和管道运输的企业。新办电力企业是指

投资新办从事电力运营的企业。新办水利企业是指投资新办从事江河湖泊综合治理、防洪除涝、灌溉、供水、水资源保护、水力发电、水土保持、河道疏浚、河海堤防建设等开发水利、防治水害的企业。新办邮政企业是指投资新办从事邮政运营的企业。新办广播电视企业是指投资新办从事广播电视运营的企业。

4. 为保护生态环境，退耕还林(生态林应在 80%以上)、草产出的农业特产收入，自取得收入年份起 10 年内免征农业特产税。

5. 对西部地区公路国道、省道建设用地，比照铁路、民航建设用地免征耕地占用税。享受免征耕地占用税的建设用地具体范围限于公路线路、公路线路两侧边沟所占用的耕地，公路沿线的堆货场、养路道班、检查站、工程队、洗车场等所占用的耕地不在免税之列。

西部地区公路国道、省道以外其他公路建设用地是否免征耕地占用税，由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人民政府决定。

上述免税用地，凡改变用途，不再属于免税范围的，应当自改变用途之日起补缴耕地占用税。

6. 对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外商投资鼓励类产业及优势产业的项目在投资总额内进口的自用设备，除《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2000 年修订)》和《外商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所列商品外，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外资优势产业按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联合发布的《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第 18 号令)执行。

上述免税政策按照《国务院关于调整进口设备税收政策的通知》(国发[1997]37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具体执行办法由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另行规定。

四、本通知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湘财证券投资评级体系

买入：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增持：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领先市场基准指数 5%至 15%；

中性：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与市场基准指数的变动幅度相差-5%至 5%；

减持：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5%以上；

卖出：未来 6-12 个月的投资收益率落后市场基准指数 15%以上。

市场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

重要声明

本研究报告仅供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客户使用。

本报告由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编写，以合法地获得尽可能可靠、准确、完整的信息为基础，但不保证所载信息之精确性和完整性。湘财证券研究所将随时补充、修订或更新有关信息，但未必发布。

在任何情况下，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本公司及其关联机构、雇员对使用本报告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概不负责。投资者应明白并理解投资证券及投资产品的目的和当中的风险。在决定投资前，如有需要，投资者务必向专业人士咨询并谨慎抉择。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我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版权归湘财证券所有，未经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湘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和修改。